

证券代码：873785

证券简称：惠嘉股份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 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布局，公司拟与自然人王首锋、金冬英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浙江劲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7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75%，王首锋、金冬英各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和 50 万元，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20%和 5%。拟设子公司的名称、注册地、经营范围等具体注册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规定的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。因此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 年 11 月 10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

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王首锋

住所：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232 号 6 幢 407 室

姓名：金冬英

住所：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江库西路 438 号振泰小区 5 幢 501 室

三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浙江劲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安吉县梅溪镇晓墅工业功能区 1 幢 6 楼（浙江万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内）

主营业务：饲料添加剂销售；生物饲料研发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	出资比例或持股	实缴金额
--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

		金额	比例	
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货币	750 万元	75%	0
王首锋	货币	200 万元	20%	0
金冬英	货币	50 万元	5%	0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☒ 现金 ☐ 资产 ☐ 股权 ☐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现金来源于本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布局，公司拟与自然人王首锋、金冬英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浙江劲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7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75%，王首锋、金冬英各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和 50 万元，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20%和 5%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主要基于公司发展规划的需要，进一步优化公司战略布局，拓展公司业务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设立浙江劲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尚需获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，公司设立后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市场风险、经营管理风险等，新设立公司的盈利能力有待市场检验。公司将严格按照内控管理制度，不断完善其法人治理结构，同时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布局，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浙江惠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10日